

附件 1

县级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梅州大埔九龙湖管理中心

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量：无

填报人：刘嘉晨

联系电话：0753-5522911

填报日期：2023 年 6 月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整体概况

九龙湖风景区以高陂水利枢纽工程为中心，整合周边旅游资源，按照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标准进行规划建设，辐射高陂、大麻、三河、银江、洲瑞、茶阳、湖寮等 7 个乡镇，覆盖面积约 656 平方千米。共 20 个项目，总投资约 128 亿元。景区重点依托韩江（高陂）水利枢纽建成后形成雄伟的工程本身及韩江水域风光，串接、整合库区两岸人文与自然旅游资源，特别是三河红色小镇、高陂青花瓷小镇、茶阳历史文化名镇、李光耀祖居、田家炳祖居、大麻老街、三河坝战役纪念园等，在保护自然的基础上，打造具有国际影响的国家级水利风景区、5A 级旅游区、“世界客都·长寿梅州”的重点支撑和大埔旅游的“一轮明月”。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县委、县政府关于九龙湖开发建设的各项决策和有关规定。

2. 负责依法依规拟定九龙湖发展总体规划、分区规划和详细规划；合理制定九龙湖年度项目建设计划，并组织实施。

3. 负责九龙湖区域内的开发、旅游和招商引资等项目确定；协调相关单位做好九龙湖发展范围内的征地、拆迁、维稳等工作。

4. 负责辖区内旅游安全应急救援工作的指导和协调。

5. 协助县土地储备部门制定九龙湖范围内土地储备及供应

计划，协助做好九龙湖的土地储备以及土地使用权的出让、转让、流转等计划。

6. 协助县住建部门负责九龙湖范围内安置区的规划建设；协助做好九龙湖涉及的“农转非”、“村改居”等相关工作。

7. 负责单位的党建工作、做好区域范围内“两新”组织建设、信访维稳、人居环境等相关工作。

8. 依法行使其他在授权和委托范围内的权限及职责。

9. 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事项。

（二）内设机构职能

1. 综合部。承担文秘、机要、会务、信息化建设、统计分析、后勤、档案管理等工作；负责统战、群团、精神文明建设、工会等工作；协调各部门的有关工作以及对外协调工作；负责组织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关系、计划生育及社会保障工作，承办相关人员的任免、调配、聘用、工资等事宜。

2. 党群服务部。负责单位党的建设的工作；严格按照党内文件和有关法律法规管理规定，提供党内资料参阅服务；协助做好区域“两新”工委组织工作。

3. 财务部。负责九龙湖管理中心财务管理、国有资产运营管理、投融资服务等工作，承担本单位财务工作；负责编制和实施年度财政收支预决算工作。

4. 发展规划部。负责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九龙湖区域观光旅游总体规划，与观光旅游开发相关的土地利用规划、环境保护规划和基础设施建设规划等专项规划；负责九龙湖观光旅游开发可持续发展战略等重大问题研究；制订并组织实施九龙湖年度发展计划和重点项目计划，制订产业发展指导目录、准入条件和支持政策；协助拟订九龙湖年度土地储备及供应计划，协助做好九龙湖的土地储备以及土地使用权的出让、转让、变更、交易、流转等工作；协助相关政策的解释工作，督促当地镇做好九龙湖范围内的征地、拆迁和社会事务、信访维稳等工作。

5. 建设工程部。负责编制九龙湖观光旅游开发土地征用、拆迁计划，并督促协调当地政府组织实施；负责九龙湖观光旅游交通设施、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以及其他配套设施等项目建设和管理工作，协助做好安置区工程建设工作；负责统筹九龙湖观光旅游土地资源开发利用，协助做好九龙湖的土地储备、一级开发和出让管理工作，规范管理土地使用权（含转让、抵押、租赁等）交易行为；负责对九龙湖内各类观光旅游基础设施、公用事业、环境卫生、园林绿化等工作；负责协调做好古民居保护、开发、利用等工作；负责指导、协调和监督九龙湖项目招投标及合同签订的各项工

6. 招商引资部。负责编制九龙湖观光旅游发展范围内的招商

引资计划，组织招商项目策划、宣传和推广，做好各类招商活动的组织和招商项目的洽谈、协调、跟踪、服务工作；负责拟定和实施九龙湖开发建设方面的招商合作、优惠政策、产业发展等政策措施；负责建立和管理九龙湖招商项目库和客商信息档案，做好招商项目的登记、备案、统计等工作。

2. 部门机构设置

梅州大埔九龙湖管理中心事业编制 25 名。设主任 1 名，副主任 3 名；正股级领导职数 6 名，副股级领导职数 6 名。

3. 部门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梅州大埔九龙湖管理中心部门决算为本级决算。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奋进新征程，贯彻落实十三届县委“1568”思路举措，狠抓招商引资。一是坚持把加强思想教育作为机关队伍建设的重头戏；二是狠抓招商引资工作，努力优化营商环境；三是做好全年预决算工作。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2 年我单位全面梳理和优化支出流程，健全预算编制，认真抓好各项目支出，在合法合规、安全可靠的前提下及时高效地

完成好各项绩效目标。

（四）部门整体收入和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梅州大埔九龙湖管理中心 2022 年收入 308.72 万元，支出：308.7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08.72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五）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根据财政既定的共性指标、特性指标，形成自评指标体系，结合我单位的自评资料，汇总分析和评价，综合评价为：2022年，梅州大埔九龙湖管理中心根据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统筹安排，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范围内。从评价情况来看，基本完成年初支出计划，达到预期目的，确保了我单位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综合评价等级：“优”，得：87分。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该项指标自评得 17 分。

（1）预算编制。该项指标自评得 6 分。

① 预算编制合理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3分。我单位根据财政部门要求，在厉行节约的原则上，做好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的预算，2022年预算编制合理。

② 预算编制规范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3 分。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编审程序，并上交纸质材料，完成 2022 年预算编审工作规范。

③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该项指标自评得 0 分。2022 年，本单位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0.6%，主要原因是干部职工的五险二金增加、在职房补增加，同时年中新增招商引资工作，导致与预算与决算差异大。

(2) 目标设置。该项指标自评得 11 分。

①绩效目标合理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5 分。我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根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设立的绩效目标与我单位履行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

②绩效指标明确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6 分。我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量化。

2. 预算执行情况。该项指标自评得 44 分。

(1) 资金管理。该项指标自评得 21 分。

①结转结余率

该项指标自评得 5 分。根据梅州大埔九龙湖管理中心 2022 年部门决算表 Z01-1 表，我单位 2022 年结转结余率 0.00%。

②单位会计核算规范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6 分。一是我单位已开通账套进行核算、核算数据已挂接国库业务单据、期初余额借贷平衡和财务负责人准

确，覆盖率有效；二是根据财政支出与单位核算记账情况表（2023-01-10），我单位“财政资金记账凭证金额”与对应的“国库支付单据总金额”比值为4.18%，偏离度合格。

③财务管理合规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10分。我单位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严格执行《梅州大埔九龙湖管理中心内部管理财务制度》，会计核算清晰完整，账务处理及时规范、无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同时无审计问题。

（2）信息公开。该项指标自评得4分。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2分。我单位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该项指标自评得2分。我单位及时、规范地在网站公开绩效信息。

（3）采购管理。该项指标自评得9分。

①政府采购执行率

根据梅州大埔九龙湖管理中心部门决算报表附表《机构运行信息表》（财决附03表），我单位本年度政府采购执行率为100%，符合规定。

②采购合规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6分。我单位采购意向公开、合同备案公开等流程合规情况。

(4) 资产管理。该项指标自评得 10 分。

①资产配置合规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2分。我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均符合规定标准。

②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2分。我单位无资产处置和收益，不存在长期（超过3个月）未上缴的资产处置受益。

③资产盘点情况

该项指标自评得2分。我单位按照规定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

④数据质量

该项指标自评得1分。我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

⑤资产管理合规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3分。我单位严格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合理规范。

3. 预算使用效益。该项指标自评得 26 分。

(1) 经济性。该项指标自评得 7 分。

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该项指标自评得3分。我单位经济支出分类核算、运转成本的控制程度和效果、核算精准度均在合理范围内。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

该项指标自评得4分。“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等于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2) 效率性。该项指标自评得8分。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

2022年招商引资任务：计划投资总额任务40亿元，实际投资额8亿元。完成计划投资总额95.09亿元、实际投资额7.32亿元。

②绩效目标完成率

绩效目标完成率100%，自评得3分。

③项目完成及时性

所有项目预算安排均按计划时间完成，自评得3分。

(3) 效果性。该项指标自评得8分。

①社会经济环境效益。该项指标自评得8分。

2022年，我单位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二十大精神，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大力推进招商引资工作，优化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一站式”服务流程，搭建通畅、便捷、高效的招商引资“绿色服务通道”，社会经济环境效益良好。

(4) 公平性。该项指标自评得 3 分。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该项指标自评得1.5分。我单位无观众意见。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该项指标自评得1.5分。我单位扎实推进政务服务便民化，优化招商引资“一站式”服务流程，受到群众的一致好评。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意识有待提高。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工作意识淡薄主要体现在：一是部门年度预算编制中绩效目标意识不高；二是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利用欠充分。

(2) 预算控制工作有待加强。预算控制是实现预算收支任务的关键步骤，也是整个预算管理工作的中心环节。由于工作突发等不确定情况，造成年中追加或者调整预算，不可控因素偶有发生。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接下来，九龙湖管理中心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省第十三次党代会，市委八届二次全会精神 and 县委十三届一次、二次全会精神。扎实做好生态保护、招商引资、基础设施建设等工作。

(一) 党建工作

持续开展党员教育培训。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的

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及党的二十大精神，不断提高党支部的战斗力和凝聚力；落实谈心谈话制度，进一步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持续将党建工作与中心工作相结合，筑牢“一岗双责”，坚持党建工作和中心工作载体一体化。

（二）招商引资工作

1. 加快外出招商步伐。一是进一步发挥驻外招商队常驻作用，用好地缘、人缘、商缘优势，加强与省内大埔籍县级商会、镇级同乡会、行业协会的对接联系。二是加大乡贤招商，商会招商，平台招商的力度，调动全县各部门发挥职能优势做好招商对接工作。三是精准招商，结合大埔区域实际，充分利用大埔资源优势、电力优势进行针对性招商，以现有商业资源像上下游产业扩展，扩充招商渠道。

2. 抓好招商要素保障。一是加强园区建设，协调推进科技创新产业园、县城工业小区二期、新型陶瓷产业园等3个园区建设。二是完善政策机制。借鉴外地的先进经验，结合大埔实际，对现有优惠政策进行补充完善，大力推进乡贤企业落户。三是跟踪服务好在谈项目。进一步加强在谈项目的对接。同时，专门成立招商项目服务专班，为项目提供全流程帮办代办服务。

3. 加大宣传推介力度。充分利用乡贤、商会、协会等微信公众号平台，线上线下联动，广泛宣传我们正大力发展实体经济的战略，推介大埔区位、园区平台、资源禀赋等，进一步吸引更多企业家来埔投资。

（三）专项债项目申报

切实抓好对国务院印发的《关于新时代支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意见》文件精神的学习研究。对接2022年国家专项债项目储备资金，合理谋划项目申报，确保项目申报成功率，充实完善“十四五”重大项目储备库。

（四）基础设施建设

以大麻镇银江镇高陂镇库区沿线为重点，积极推动九龙湖风景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落地实施。协调推进九龙湖沿河两岸道路改造提升工程、碧道建设；配套完成库区范围的垃圾收集设施，督促九龙湖景区周边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深化九龙湖生态环境保护工作。